

股票代码：300011

股票简称：鼎汉技术

编号：2017-90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阮寿国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阮寿国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2017 年 09 月 19 日至 2017 年 09 月 25 日阮寿国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709,547 股。阮寿国先生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总数累计达到 1%，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阮寿国	集中竞价	2017.9.19	14.07	178,100	0.0319%
	大宗交易	2017.9.21	12.53	3,699,332	0.6622%
	集中竞价	2017.9.21	13.8987	344,143	0.0616%
	大宗交易	2017.9.25	12.54	3,487,972	0.6243%
合计	-	-		7,709,547	1.380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阮寿国	合计持有股份	63,614,457	11.39%	55,904,910	10.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614,457	11.39%	55,904,910	1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行为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目前，阮寿国先生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行为。

3、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4、本次减持完毕后，阮寿国先生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5、阮寿国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73）。截至本公告日，阮寿国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阮寿国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